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114 學年度辦理
「幼兒園課程教學通用設計與運用」研習計畫**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組織與任務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目的：協助教師理解並運用通用設計理念，發展兼顧多元需求的教學策略。透過學習課程調整方法，提升教師在課程規劃、活動設計及環境安排上的專業能力，促進所有幼兒在同一學習情境中都能被支持與參與，共同實現融合教育與公平學習的目標。
-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 五、研習日期、時間、地點、內容、講師：

日期	時間	研習內容	講 師	地點	備註
114.10.20 (一)	13:00~16:00	通用設計與應用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盧明 副教授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6 樓研討室 (臺北市文山區秀明 路 1 段 169 號)	研習未開放 現場報名。

- 六、參加對象：本市編制內學前特殊教育班級教師。
- 七、報名日期：114 年 09 月 18 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09 日止，請參與課程者務必上網報名，俾便資料之準備。
- 八、報名方式：請於 114 年 10 月 09 日前，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自行線上報名 (<https://insc.tp.edu.tw/>)，並請貴校 (園) 承辦人員完成薦派程序，當報名截止後，以信件通知報名結果，課程當日恕不接受現場報名。若有疑問或課程相關問題逕洽本市南區特教資源中心陳老師，電話：8661-5183 轉 713。
- 九、課程錄取：符合研習對象且完成報名 (須各校完成薦派作業) 者得錄取；報名截止後隔日以在職研習網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
- 十、經錄取本研習之學校教師，敬請所屬服務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
- 十一、工作坊經費：由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南區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十二、本研習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注意事項

1. **報名時請務必留取正確電子郵件信箱(務必確認)**，若遇不可抗拒之天災停課(如風災地震等)，將另行公告擇期舉辦。
2. 請於開放報名區間至「台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s://insc.tp.edu.tw/>)自行**線上報名並完成薦派**，課程當日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3. 研習當日應準時參加，課程開始逾時 15 分鐘，需請假扣抵研習時數 1 小時，研習時數覈實給予。請假事宜寄至承辦中心 e-mail (sser706@gmail.com)，後續依個人請假 e-mail 回覆處理情形。
4. 參加課程人員完成簽到、退後，核予研習時數，如未簽到、退，恕不核予時數。
5. 課程結束 5 日後，請自行上網查核時數，如有疑問請儘速來電確認。
6. **課程場地恕不提供停車**，進出課程場地請主動配掛服務證或攜帶相關身分證明供查驗核對。
7. 報名參加課程人員之基本資料如有變更，請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自行確認及修正。如於承辦人完成報名審核寄發錄取通知前，仍未更新或修正報名人員基本資料而不符參加課程之資格致影響個人最終錄取結果者，不得要求重新錄取。